证券代码：831284　　证券简称：迈科智能　　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数字电视机顶盒、高频头、卫星电视接收天线和接收机等数字电视终端设备、路由器、网关等光通讯终端设备、安防监控产品、投影仪等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物联网应用技术的开发、	数字电视机顶盒、高频头、卫星电视接收天线和接收机等数字电视终端设备、路由器、网关等光通讯终端设备、安防监控产品、投影仪等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**医疗仪器设备的研发、制**

系统集成与销售；电子设备安装，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和维护；经营进料加工和来料加工业务；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；厂房租赁及水电转售；投资兴办实业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	**造、销售；**物联网应用技术的开发、系统集成与销售；电子设备安装，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和维护；经营进料加工和来料加工业务；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；厂房租赁及水电转售；投资兴办实业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商业模式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亦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变更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8 日